

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YF-2026-05)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

一、招标条件

本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583306.00元，招标人为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照模板提供承诺函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无需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中标（成交）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则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2）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资格审查表要求”。；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30 16:10:00到2026-02-06 18:00:00。

获取方式：供应商致电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18804833553），磋商文件将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供应商所留邮箱，逾期不予受理（每个工作日上午09：00—11：30，下午15：00—17：30）。。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10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阿拉善左旗太西小区斜对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10 09:00:00。**

开标地点：**阿拉善左旗太西小区斜对面。**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

地址：**阿拉善左旗巴镇和硕特南路316号**

联系人：**何立杰**

电话：**13948016628**

邮件：**1394801662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圆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拉善左旗太西小区斜对面**

联系人：**王娜**

电话：**18804833553**

邮件：**54174860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浩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圆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圆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采购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

项目编号: NMGYF-2026-05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采购标的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元)	工期
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10kV配电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583306.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注: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分为首轮报价和二轮报价, 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首轮报价和二轮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否则按无效竞标处理。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 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照模板提供承诺函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无需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中标(成交)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则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2）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资格审查表要求”。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获取时间：2026年01月30日16:10—2026年02月06日18:00

2. 获取地点及方式：供应商致电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18804833553），磋商文件将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供应商所留邮箱，逾期不予受理（每个工作日上午09:00—11:30，下午15:00—17:30）。

四、磋商文件售价及竞标保证金

1.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零元人民币；
2. 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提供竞标保证金。

五、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及递交方式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2月10日09:00

开标时间：2026年02月10日09:00

开标地点：阿拉善左旗太西小区斜对面

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现场递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等方式。

六、信息公告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内蒙古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阿拉善左旗第八小学

联系人：何立杰

电 话：13948016628

地 址：阿拉善左旗巴镇和硕特南路316号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圆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娜

电 话：18804833553

地 址：阿拉善左旗太西小区斜对面

内蒙古